

股票简称：华发股份	股票代码：600325
债券简称：15 华发 01	债券代码：136057
16 华发 01	135266
16 华发 03	135329
16 华发 05	135834
18 华发 01	150181
18 华发 03	150941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召开2019年第二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决议公告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 1、会议召集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2、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1月8日10:00-12:00
- 3、会议召开地点：珠海市昌盛路155号 华发股份7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和投票方式：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分别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
- 4、债券登记日：截至2019年12月31日15:00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15 华发 01”的债券持有人（包括委托代理人）共2名，代表有表决权的债券800,000张，占公司本期债券总张数的2.70%。

出席本次会议的“16 华发 01”的债券持有人（包括委托代理人）共1名，代表有表决权的债券450,000张，占公司本期债券总张数的9.00%。

出席本次会议的“16 华发 03”的债券持有人（包括委托代理人）共1名，代表有表决权的债券1800,000张，占公司本期债券总张数的12.00%。

出席本次会议的“16 华发 05”的债券持有人（包括委托代理人）共0名，代表有表决权的债券0张，占公司本期债券总张数的0%。

出席本次会议的“18 华发 01”的债券持有人（包括委托代理人）共0名，代表有表决权的债券0张，占公司本期债券总张数的0%。

出席本次会议的“18 华发 03”的债券持有人（包括委托代理人）共0名，代

表有表决权的债券0张，占公司本期债券总张数的0%。

三、会议审议事项和决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在债券存续期内，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因股权激励回购注销导致的减资无需召开持有人会议、该类减资不要求发行人提供担保或及不要求发行人提前清偿债务》，并做出表决。

由于出席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持有的表决权总数不足发行人各期末偿还债券持有人所持表决权总数的50%，根据发行人各期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未形成有效决议。

四、律师见证情况

根据《广东恒益律师事务所关于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二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法律意见书》，律师认为，公司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债权持有人会议规则》的有关规定；因出席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持有的表决权的债券数不足各期末偿还债券持有人所持表决权总数的50%，本次会议未形成有效决议。

五、后续事项说明

由于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未形成有效决议，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债券持有人作为公司债权人，自接到公司就本次注销部分已回购股票事项所发出的债权人通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者自《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均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逾期未提出权利要求申报债权的，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

公司将本次注销部分已回购股票事项所发出的债权人通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0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发布的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召开2019年第二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决议公告》之盖章页）

受托管理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月/0日

